

第三章 采购需求书

第A包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标段项目名称：海口市人民医院（2023年度）肠内营养品采购项目(第四次采购)第A包

2、项目编号：SJC2023-14

3、预算金额：人民币陆拾万元整（¥600000.00元）

4、合同履行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

5、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二、项目详细需求

肠内营养品A类				
序号	品名	单位	规格(参数)	最高限价(元)
1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粉	罐	400g/罐 1、100%乳清蛋白 2、高蛋白配方 22.2g/100g ; 3、低GI 适用于糖尿病人群; 4、低渣; 5、富含单不饱和脂肪酸MUFA	358.00
2	特殊医学用途电解质配方食品	瓶	400ml/瓶 1、12.5%复合碳水化合物 2、含电解质 3、适用人群：18岁以上术前需补充碳水化合物和电解质的人群。	128.00
3	特殊医学用途电解质配方食品	瓶	350ml/瓶 1、含2.5%碳水化合物 2、低渗配方; 3、低钠低氯,避免高钠血症和胃肠道不良反应。 4、适用人群：18岁以上术前需补充碳水化合物和电解质的人群。	118.00
4	特殊医学用途电解质配方食品	瓶	200ml/瓶 1.适用人群：18岁以上术前需补充碳水化合物	70.00

			和电解质的人群。 2. 碳水来源：多糖+单糖结合，含葡萄糖。 3. 渗透压：等渗溶液（290 mOsmol/kg）	
5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罐	900g/罐 1. 适用于10岁以上进食受限、消化吸收障碍、代谢紊乱需要补充营养人群。 2. 脂肪含量：14g/100g，蛋白质含量：15.9g/100g，碳水化合物含量：57.4g/100g 3. 含膳食纤维	194.00
6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罐	400g/罐 1. 适用于10岁以上进食受限、消化吸收障碍、代谢紊乱需要补充营养人群。 2. 脂肪含量：14g/100g，蛋白质含量：15.9g/100g，碳水化合物含量：57.4g/100g 3. 含膳食纤维	80.00
7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瓶	500ml/袋 1. 液体，能量密度1.2kcal/ml； 2. 碳水化合物主要来源为麦芽糊精，含量≥15g/100ml；蛋白质含量≥4g/100ml，脂肪含量≥3g/100ml。 3. 适用于10岁以上进食受限、消化吸收障碍、代谢紊乱等需要补充营养的人群。	80.75
8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瓶	250ml/瓶 1. 液体，能量密度1.2kcal/ml； 2. 碳水化合物主要来源为麦芽糊精，含量≥15g/100ml；蛋白质含量≥4g/100ml，脂肪含量≥3g/100ml，其中单不饱和脂肪酸≥1g/100ml；含27种维生素和矿物质 3. 适用于10岁以上进食受限、消化吸收障碍、代谢紊乱等需要补充营养的人群。	40.38
9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罐	400g/罐 1. 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，整蛋白配方，符合 GB 29922-201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； 2. 可作为1-10岁儿童单一营养来源或者部分营养来源进行补充。	142.80
10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罐	400g/罐 1. 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，符合 GB 29922-201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； 2. 蛋白质含量≥18g/100g，成分为酪蛋白和乳清蛋白； 3. 碳水化合物含量≥50g/100g，主要成分为麦芽糊精，不含乳糖； 4. 可溶性膳食纤维含量≥5g/100g；	159.80

			5. 适用于10岁以上进食受限、消化吸收障碍、代谢紊乱等需要补充营养的人群	
11	特殊医学用途肿瘤全营养配方食品	瓶	250ml/瓶 1.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、全营养肿瘤专用配方食品； 2. 含有三大免疫营养素（L-精氨酸 1.7g/100ml；N-3脂肪酸0.4g/100ml；核苷酸 180mg/100ml） 3. 可作为单一或者部分营养来源进行补充。 4. 液体制剂，能量密度 >1.4kcal/ml。	59.00
12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粉	盒	规格：200g 1. 能量密度：1.0kcal/ml 渗透压：330mOsmol/kg 2. 蛋白质≥18% 脂肪≥27% 碳水化合物≥55% 3. 适用于10岁以上进食受限、消化吸收障碍、代谢紊乱等需要补充营养的人群。	476.00
13	特殊医学用途蛋白质组件配方食品	盒	规格：12g×12袋 1. 蛋白质含量≥80%，来源为动植物双蛋白 2. 适用于10岁以上特定疾病或医学状况下需要补充蛋白质的人群	698.00

需要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：货物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、货物按时供货及时间进度保证计划及措施、安全管理措施及环境保护管理措施、物资供应及服务点计划安排及保障措施等。

三、商务要求

质量及交货约定

1、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

1.1符合国家颁布的适用于上述产品的相关质量标准及乙方（中标方）的质量、技术标准；乙方（中标方）须于每次发货时向甲方（采购人）提供该批产品的厂方检验报告，作为甲方（采购人）验货凭证。

1.2保质期：乙方（中标方）承诺提供的产品在到达甲方（采购人）时，产品剩余的保质期如低于[180]天，乙方（中标方）需提前与甲方（采购人）沟通，但无论如何剩余的质保期均不得低于120天。如剩余的保质期低于[120]天，甲方（采购人）有权拒收，因此产生的损失概由乙方（中标方）自行承担。

2、交货、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

2.1交货

2.1.1 交货方式：货物由乙方（中标方）负责包装并运送至甲方（采购人）指定的地点（按照甲方（采购人）下达的采购订单具体地点），具体交货数量以采购人订单为准。

2.1.2 乙方（中标方）将货物运送至甲方（采购人）指定地点在经甲方（采购人）验收合格交付甲方（采购人）之前，货物的所有权、一切风险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乙方（中标方）承担。

2.1.3 交货期：乙方（中标方）收到甲方（采购人）采购订单后5日内（含非工作日），如遇特殊情况，乙方（中标方）须按照甲方（采购人）要求将紧急物资配送到位。

2.2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：由乙方（中标方）安排运输，并承担运费。

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

3.1 乙方（中标方）货物运到后，甲方（采购人）应按照双方确定的订单清点数量并审查外包装是否完好，并在交货记录上盖章确认（或指定签收人签收，合同中需留存签收人员签字印件）已接收产品及接收日期。一旦发现包装破损现象，甲方（采购人）有权当场拒收，并在记录上注明。甲方（采购人）接收货物，并不视为乙方（中标方）提供的货物质量符合要求。

3.2 双方约定，如甲方（采购人）在产品使用中发现处于保质期内的产品存在内在质量问题，甲方（采购人）应在发现上述问题后立即提出异议。乙方（中标方）应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承担责任，并赔偿甲方（采购人）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及间接损失。因储存或使用不当等可归咎于甲方（采购人）的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，乙方（中标方）应依法承担责任。

3.3 乙方（中标方）保证所销售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，甲方（采购人）购买的产品在收货后3个月内如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（中标方）负责包退，包换，并承担相关费用，因此给甲方（采购人）造成损失的，乙方（中标方）应负责赔偿。

3.4 如甲方（采购人）婴儿使用乙方（中标方）提供的产品出现身体不适等现象，乙方（中标方）承担全部责任。

3.5 乙方（中标方）所提供每一批次的产品都必须附有该批次产品的质量检测报告，如果没有质量检测报告的产品，甲方（采购人）不予以接收。

结算方式及期限

4.1 结算方式：转账

4.2 期限：乙方（中标方）交货后应将合法有效的发票交至甲方（采购人）（乙方（中标方）每月1日-5日将上月送货发票交至甲方（采购人）），甲方（采购人）每13月通

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一次。中标方（乙方）每月出具合法有效的发票、送货清单给予甲方（采购人）收货人签字（送货清单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）。

第B包

一、项目概况

1、标段项目名称：海口市人民医院（2023年度）肠内营养品采购项目(第四次采购)第B包

2、项目编号：SJC2023-14

3、预算金额：人民币陆拾万元整（¥600000.00元）

4、合同履行期限：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

5、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二、项目详细需求

肠内营养品B类				
序号	产品名称	单位	规格 (参数)	最高限价 价（元）
1	特殊医学用途 碳水化合物组 件配方食品	瓶	规格：200ml 每100ml： 1. 能量：212kJ 2. 碳水化合物：12.5g 3. 钠：50mg	77.2
2		瓶	规格：200ml 每100ml： 1. 能量：213kJ 2. 碳水化合物：12.5g 3. 钠：74mg 适用人群：18岁以上特殊医学状况需要补充碳水化合物的人群	85.8
3		瓶	规格：200ml 每100ml： 1. 能量：27kJ 2. 碳水化合物：1.6g 3. 钠：115mg 钾：78mg 氯：124mg 锌：0.78mg	37.6
4		瓶	规格：200ml 每100ml：	85.8

			1. 能量：23kJ 2. 碳水化合物：1.35g 3. 钠：170mg 钾：78mg 氯：229mg 适用人群：10-14岁因腹泻需要补充水及电解质的人群	
5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罐	规格：400g/罐 每100g： 1. 能量：410-425kcal 2. 蛋白质：14-18g； 3. 脂肪5-10g/100g，脂肪50%来自中链甘油三酯（MCT）碳水60-75g/100g； 4. 不含膳食纤维	394
6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盒	规格：50g*10袋/盒、粉剂 每100g： 1. 能量：1794kJ； 2. 蛋白质：17.8g； 3. 脂肪：12.5g； 4. 亚油酸：3478mg； α-亚麻酸：615mg； 5. 碳水化合物：60.5g；	498
7	特殊医学用途全营养配方食品	罐	规格：400 g/罐 每100g： 1. 能量 425 kcal 2. 蛋白含量18g，来源：乳清蛋白+大豆分离蛋白 3. 脂肪含量 15g 4. 碳水含量 52g 5. 纤维含量 4g 6. 亚油酸 3.5g α-亚麻酸 440mg/100g 产品应用人群 10 岁以上因进食受限，消化吸收障碍，代谢紊乱需补充营养的人群	139
8	特殊医学用途	罐	规格：400g/罐 1. 蛋白质含量>12g/100g 2. 脂肪含量>25g/100g 3. 产品需添加有肌醇、牛磺酸、核苷酸。 适应人群：0-12月龄乳糖不耐受婴儿	198
9	婴儿配方食品	罐	规格：400g/罐 1. 能量密度需大于80kcal/100ml 2. 30%≤MCT占脂肪比例<40% 3. 2.8g/100kcal≤蛋白能量比≤3g/100kcal 适应人群：早产/低出生体重婴儿	238

10	特殊医学用途 蛋白质组件配 方食品	盒	规格：12g×12袋 每100g： 1. 能量1660kJ， 2. 蛋白质80.0g，来源为浓缩乳清蛋白粉和大豆 分离蛋白 3. 脂肪4.8g 4. 碳水化合物7.2g 适用于10岁以上特定疾病或医学状况下需要补 充蛋白质的人群	372
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	-----

需要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：货物质量管理及质量保证方案及措施、货物按时供货及时间进度保证计划及措施、安全管理措施及环境保护管理措施、物资供应及服务点计划安排及保障措施等。

三、商务要求

质量及交货约定

1、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

1.1符合国家颁布的适用于上述产品的相关质量标准及乙方（中标方）的质量、技术标准；乙方（中标方）须于每次发货时向甲方（采购人）提供该批产品的厂方检验报告，作为甲方（采购人）验货凭证。

1.2保质期：乙方（中标方）承诺提供的产品在到达甲方（采购人）时，产品剩余的保质期如低于[180]天，乙方（中标方）需提前与甲方（采购人）沟通，但无论如何剩余的质保期均不得低于120天。如剩余的保质期低于[120]天，甲方（采购人）有权拒收，因此产生的损失概由乙方（中标方）自行承担。

2、交货、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

2.1交货

2.1.1交货方式：货物由乙方（中标方）负责包装并运送至甲方（采购人）指定的地点（按照甲方（采购人）下达的采购订单具体地点），具体交货数量以采购人订单为准。

2.1.2乙方（中标方）将货物运送至甲方（采购人）指定地点在经甲方（采购人）验收合格交付甲方（采购人）之前，货物的所有权、一切风险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乙方（中标方）承担。

2.1.3交货期：乙方（中标方）收到甲方（采购人）采购订单后5日内（含非工作日），如遇特殊情况，乙方（中标方）须按照甲方（采购人）要求将紧急物资配送到位。

2.2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：由乙方（中标方）安排运输，并承担运费。

验收标准、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

3.1乙方（中标方）货物运到后，甲方（采购人）应按照双方确定的订单清点数量并审查外包装是否完好，并在交货记录上盖章确认（或指定签收人签收，合同中需留存签收人员签字印件）已接收产品及接收日期。一旦发现包装破损现象，甲方（采购人）有权当场拒收，并在记录上注明。甲方（采购人）接收货物，并不视为乙方（中标方）提供的货物质量符合要求。

3.2双方约定，如甲方（采购人）在产品使用中发现处于保质期内的产品存在内在质量问题，甲方（采购人）应在发现上述问题后立即提出异议。乙方（中标方）应对产品内在质量问题承担责任，并赔偿甲方（采购人）所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及间接损失。因储存或使用不当等可归咎于甲方（采购人）的原因造成的质量问题，乙方（中标方）应依法承担责任。

3.3乙方（中标方）保证所销售的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，甲方（采购人）购买的产品在收货后3个月内如出现质量问题，乙方（中标方）负责包退，包换，并承担相关费用，因此给甲方（采购人）造成损失的，乙方（中标方）应负责赔偿。

3.4如甲方（采购人）婴儿使用乙方（中标方）提供的产品出现身体不适等现象，乙方（中标方）承担全部责任。

3.5乙方（中标方）所提供每一批次的产品都必须附有该批次产品的质量检测报告，如果没有质量检测报告的产品，甲方（采购人）不予以接收。

结算方式及期限

4.1结算方式：转账

4.2期限：乙方（中标方）交货后应将合法有效的发票交至甲方（采购人）（乙方（中标方）每月1日-5日将上月送货发票交至甲方（采购人）），甲方（采购人）每13月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一次。中标方（乙方）每月出具合法有效的发票、送货清单给予甲方（采购人）收货人签字（送货清单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）。